臺灣	上林地方檢察署	貞査終	結公告			
公告日期:114年1月9日						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						
股別	年 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13 偵	24547	毀棄損壞等	淡水分局	曾〇之	不起訴處分
公	113 偵	26032	詐欺等	南港分局	鄭○嘉	不起訴處分
公 公	114 偵	1300	毀棄損壞	淡水分局	蘇○森	不起訴處分
公	114 偵	1301	著作權法	智財分署	張○華	不起訴處分
公	114 偵	1574	偽造文書	本股	李〇	不起訴處分
公 公	114 偵緝	87	侵占	本股	陳○治	不起訴處分
平	113 偵	23995	詐欺等	士林分局	郭○華	起訴
平	113 偵	26989	詐欺等	本股	楊○聖	起訴
平	114 偵	369	洗錢防制法等	淡水分局	郭○麟	不起訴處分
平	114 偵緝	80	詐欺等	斗南分局	N○O PHU NAM	起訴
安	113 偵		妨害名譽	大同分局	張○明	不起訴處分
安	113 偵	27399	詐欺等	大同分局	陳〇丰	追加起訴
安	114 偵		背信等	本股	李〇鳳	不起訴處分
安	114 偵	652	背信等	本股	顏○喬	不起訴處分
安	114 偵緝	31	洗錢防制法等	汐止分局	俞○靜	起訴
忠	114 聲沒	11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游○良	宣告沒收
明	114 偵	286	詐欺等	内湖分局	詹○翔	不起訴處分
明	114 偵	1277	洗錢防制法等	桃園分局	賴○岑	不起訴處分
明	114 撤緩偵緝	1	妨害兵役條例	板橋分局	林○豪	緩起訴處分
信	114 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士林分局	李○展	緩起訴處分
律	113 偵	18930	. , . , .	中山分局	洪○豪	不起訴處分
律	113 偵	24262		北投分局	蔡○輝	起訴
律	113 偵續		詐欺等	臺灣高檢	王○娟	起訴
律	113 偵續		詐欺等	臺灣高檢	黄○德	起訴
律	113 偵續		詐欺等	臺灣高檢	簡○忠	起訴
律	114 毒偵緝		毒品防制條例	新店分局	胡〇維	聲請簡易判決
星	114 偵		詐欺等	北投分局	蔡○翰	追加起訴
氣	113 偵		詐欺等	南港分局	林○緯	不起訴處分
氣	114 偵	113	妨害自由等	汐止分局	俞○中	不起訴處分
氣	114 偵	113	妨害自由等	汐止分局	張○軒	不起訴處分

臺灣	上林地方檢察	署偵査終網	結公告				
公告	日期:114年1	月9日					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							
股別	年 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	
氣	114 偵	129	毀棄損壞	内湖分局	王〇文	不起訴處分	
氣	114 偵	210	詐欺等	本○執行科	林○鴻	不起訴處分	
氣	114 偵	290	妨害自由	南港分局	陳○益	不起訴處分	
氣	114 偵	400	不能安全駕駛	大同分局	王〇滿	聲請簡易判決	
氣	114 偵	502	侵占	南港分局	洪〇薫	不起訴處分	
氣	114 調偵	8	毀棄損壞	北市北投區所	王〇漳	不起訴處分	
氣	114 調偵	42	妨害自由等	北市內湖區所	林○豐	不起訴處分	
堅	113 偵	18394	偽證	臺灣高檢	徐○宗	不起訴處分	
堅	113 偵	19530	詐欺等	士林分局	丁〇威	起訴	
堅	113 偵	19530	詐欺等	士林分局	杜○豪	起訴	
堅	113 偵	27180	詐欺等	內湖分局	文〇民	起訴	
堅	113 偵	27180	詐欺等	内湖分局	龍○霖	起訴	
堅	113 少連偵		詐欺等	大同分局	鄭○傑	起訴	
堅	113 軍偵	104	詐欺等	北投分局	黄○鈞	起訴	
道	113 偵		詐欺等	趙○華	趙〇中	不起訴處分	
道	114 偵	183	詐欺等	臺灣高院	張○翔	不起訴處分	
道	114 偵	184	詐欺等	臺灣高院	張○翔	不起訴處分	
道	114 偵		詐欺等	臺灣高院	張○翔	不起訴處分	
道	114 偵		詐欺等	臺灣高院	張○翔	不起訴處分	
道	114 偵		詐欺等	臺灣高院	張○翔	不起訴處分	
道	114 偵緝	36	竊盜	本股	綦○明	不起訴處分	
道	114 調偵		妨害自由等	新北淡水區所	鍾○蓉	不起訴處分	
綱	114 聲沒	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鍾○傑	宣告沒收	
綱	114 聲沒	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陳○喆	宣告沒收	
綱	114 聲沒	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王〇文	宣告沒收	
綱	114 聲沒	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王○佐	宣告沒收	
綱	114 聲沒	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鐘○發	宣告沒收	
綱	114 聲沒	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白〇記	宣告沒收	
德	114 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内湖分局	黄○基	緩起訴處分	
德	114 速偵	8	不能安全駕駛	淡水分局	陳〇	緩起訴處分	

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公告								
公告日期:114年1月9日								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								
股別	年 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		
德	114 速偵	9	不能安全駕駛	北投分局	林○祐	緩起訴處分		
德	114 速偵	10	不能安全駕駛	士林分局	王〇賢	聲請簡易判決		
德	114 速偵	11	不能安全駕駛	北投分局	王〇漳	聲請簡易判決		
德	114 速偵	12	不能安全駕駛	内湖分局	劉○聰	聲請簡易判決		
德	114 速偵	13	不能安全駕駛	士林分局	洪〇盈	緩起訴處分		